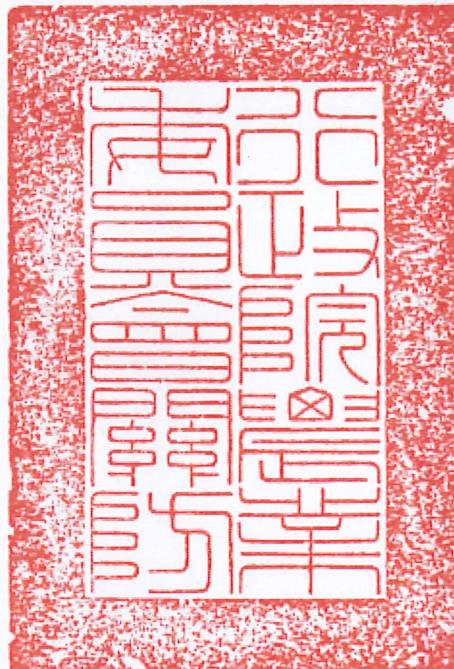
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農授林務字第1121600671號

附件：



裝

司

線

主旨：公告宜蘭縣大同鄉及南澳鄉編號第2719號水源涵養保安林
111年檢訂結果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保安林經營準則第四條第四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號保安林現有面積為2917.36683公頃，依最新地籍資料
訂正減少0.000067公頃，檢訂後保安林面積計2917.366763
公頃，為涵養冬山鄉、蘇澳鎮農田灌溉用及工業用水，仍有繼續存置為保安林之必要，併附111年檢訂後保安林明
細表(表1)、保安林位置圖(圖1)。

二、對本公告如有不服者，得自本處分公告之次日起30日內，
依訴願法第58條規定，繕具訴願書經由本會向行政院提起
訴願。

主任委員陳吉仲



裝

訂

線

